

中共德阳市委组织部 关于延长 2021 年德阳市公开招聘聘任制 公务员报名时间的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经报请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同意，决定将 2021 年德阳市公开招聘聘任制公务员报名时间延长至 2021 年 7 月 10 日 24:00，其他招聘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附件：《2021 年德阳市公开招聘聘任制公务员公告》

中共德阳市委组织部

2021 年 6 月 29 日

中共德阳市委组织部

2021年德阳市公开招聘聘任制公务员公告

为坚定贯彻落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战略，瞄准德阳“十四五”和2035年远景目标，加快“三区两地”建设，推进成德同城化，经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批准，2021年我市面向社会公开招聘8名聘任制公务员。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聘任职位

1. 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土空间规划师1名。
 2. 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风貌建筑师1名。
 3. 德阳市交通运输局道路桥梁设计工程师1名。
 4. 德阳天府旌城管委会总规划师1名。
 5. 德阳凯州新城管委会建设项目管理首席工程师1名。
 6. 广汉市自然资源局国土空间规划师1名。
 7. 广汉市行政审批局（广汉市大数据管理局）大数据建管师1名。
 8. 广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投融资分析师1名。
- 具体职位职责详见《2021年德阳市公开招聘聘任制公务员职位表》（附件1）。

二、招聘条件

（一）应聘资格条件：

-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2.年满十八周岁；
- 3.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 4.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 5.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 6.具有符合招聘职位所要求的资格条件；
- 7.法律规定的其他条件。

招聘职位的学历、专业、资历、年龄等资格条件详见《2021年德阳市公开招聘聘任制公务员职位表》（附件1）。

年龄、工作经历年限、任职经历年限等计算时间均截至报名开始第一日。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

- 1.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
- 2.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
- 3.被开除公职或者因违纪违法被机关、事业单位解除聘任合同或者聘用合同的；
- 4.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 5.受纪律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 6.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公务员情形的。

应聘人员不得报考与聘任机关公务员有任职回避情形的职位。

三、招聘程序

(一) 报名。

1.报名时间。2021年6月8日8:00至2021年6月30日24:00。报名时间以电子邮件发送时间为准，逾时不再受理。

2.报名方式。采取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每人限报一个聘任职位。应聘人员于报名时间截止前，按照公布的报考条件和职位要求，如实填写《2021年德阳市公开招聘聘任制公务员报名登记表》(附件2)，并将电子版报名登记表、近期2寸证件照电子照片及相关报名材料，打包压缩后以“报考职位序号+姓名”命名，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聘任机关指定电子邮箱(报名指定电子邮箱详见《2021年德阳市公开招聘聘任制公务员职位表》(附件1))。相关报名材料包括：

(1)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职(执)业资格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等证明材料(留学归国人员应出具国家教育部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扫描件；

(2)与应聘职位相关的个人履历证明材料，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成果)材料及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3)应聘职位所需的其他有关材料扫描件。

(二)资格审查。报名结束后，根据应聘人员提交的报考信息，按照报名资格条件和职位要求，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初审，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通知应聘人员。

资格初审合格者方可进入下一环节。资格复审与考察一并进

行。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招聘全过程，在任何环节发现应聘人员有不符合职位报考资格条件或者有弄虚作假行为的，一律取消应聘人员的报考或者聘任资格。本次招聘不收取报名费。

资格初审合格人数与职位招聘名额之比不得低于 3:1，报名工作结束后，对达不到开考比例的职位，取消该职位招聘。确因职位特殊需要和工作急需，经批准，可按规定程序从符合条件的报名人员中直接选聘。

(三)考试测评。考试测评采取笔试、面试等方式进行，突出岗位特点，重点测查应聘人员的专业素养、业务能力和岗位匹配程度。

1.笔试。笔试分为公共知识测试和专业知识测试，每科卷面满分 100 分。笔试占考试测评成绩的 50%。

笔试成绩计算方法：

笔试成绩=公共知识测试成绩×15%+专业知识测试成绩×35%（成绩不进行四舍五入处理）

公共知识测试主要测试应聘人员综合能力，内容包括政治、经济、法律、管理、公文写作等 5 个方面，其中，政治方面重点测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国情省情市情知晓度、时事热点敏感度等；经济方面重点测试国家经济大政方针掌握情况；法律方面重点测试基础法律知识应知应会情况；管理方面重点测试决策力、计划力、执行力等。专业知识测试按照“一职位一试卷”的原则，主要测试应聘人员胜任聘任职位应具备的

专业知识、专业能力和专业素养，特别是运用专业理论、专业知识、专业方法分析解决工作中实际问题的能力。

笔试时间、地点等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2.面试。笔试结束后，按聘任计划 1:3 的比例，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确定进入面试人员名单。达不到 1:3 的职位，该职位符合条件的笔试人员全部进入面试。面试重点测查应聘人员的政治素质、业务能力、专业素养和岗位匹配程度等，满分为 100 分，占考试测评成绩的 50%。

面试的时间、地点等具体事项由聘任机关另行通知。

面试结束后，根据考试测评成绩，划定考试合格分数线，未达到合格分数线的不得进入考察体检环节。

考试测评总成绩计算方法：

考试测评总成绩=笔试成绩+面试成绩×50%(成绩不进行四舍五入处理)

(四)考察、体检。考察人选根据应聘人员考试测评总成绩，按照招聘名额 1:2 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最后一名成绩相同的一并进入考察)。面试只有 1 人的可直接进入考察。

主要考察应聘人员政治思想、道德品质、能力素质、学习和工作表现、工作业绩、遵纪守法、廉洁自律以及是否符合应聘职位报考条件等方面的情况。

根据应聘人员考试测评总成绩、考察情况，按考试测评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考试测评总成绩相同的，以面试折合成绩高低

确定名次；面试折合成绩相同的，以笔试成绩高低确定名次，笔试成绩相同的，先后以《专业知识测试》、《公共知识测试》成绩高低的顺序确定名次）等额提出体检人选，体检项目和标准参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等执行。未按规定时间参加体检或者未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体检项目的应聘人员，视为自动放弃应聘资格。由此产生的缺额，经批准，可从考察合格的应聘人员中等额确定递补体检对象。

（五）公示。体检合格者作为拟聘任人员，在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人事考试专栏”和德阳人事考试网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公示期间，接受社会监督举报。举报者应以真实姓名实事求是地反映问题，并提供必要的调查线索。拟聘任人员名单公示期满后，对没有问题或者反映问题不影响聘任的，按照规定程序办理聘任审批手续；对有严重问题并查有实据的，取消聘任资格；对反映有严重问题，但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聘任，待查实后再决定是否聘任。

（六）办理聘任手续。公示期满，对没有反映问题或所反映问题不影响聘任的，按规定办理聘任手续。

首次签订聘任合同期限均为3年（含试用期）。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按有关规定进行聘任制公务员登记。试用不合格人员取消聘任，由此出现的缺额经批准，可在同一职位进入考察的人员

中递补。聘期期满，因工作需要且聘任制公务员本人愿意，经批准，可以续聘。

四、其他事项

(一)薪酬待遇。聘任制公务员实行协议年薪、一职一薪等工资政策，各职位薪酬待遇的具体标准及发放方式由聘任机关与应聘人员协商一致后通过聘任合同约定。有关薪酬参考标准详见《2021年德阳市公开招聘聘任制公务员职位表》。

聘任制公务员按照国家规定参加社会保险，享受住房补贴和医疗补助等。

聘任制公务员符合德阳市引进高层次专业人才条件的，经认定后可按照规定享受相关高层次专业人才待遇。

(二)日常管理。聘任制公务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聘任制公务员管理规定(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聘任合同进行管理。其职责任务、聘期目标、考核、薪酬待遇等通过聘任合同约定。

聘任制公务员在聘期内一般不得变动职位。

聘任制公务员与聘任机关之间因聘任合同发生争议的，按有关规定处理。

对在专业性较强的职位上表现突出、作出显著成绩和贡献、工作长期需要的聘任制公务员，聘期满五年，年度考核结果均为称职以上或者聘期考核结果为优秀的且本人愿意的，经批准，可转为委任制公务员。

(三) 纪律监督。本次聘任制公务员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聘任制公务员管理规定(试行)》有关规定执行,依法接受监督。凡在聘任制公务员工作过程中,有弄虚作假等违反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行为的,按有关规定予以严肃查处。

(四) 疫情防控。本次聘任制公务员工作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开展。

中共德阳市委组织部

2021年6月3日

附件 1

2021 年德阳市公开招聘聘任制公务员职位表

序号	聘任单位	职位名称	职位职责	学历学位条件	专业要求	其他资格条件	聘任期限	聘任名额	薪酬待遇	报名咨询电话	政策咨询电话
1	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土空间规划师	1.负责德阳市各级国土空间规划技术审查工作。 2.负责片区规划、城市设计、控制性详细规划等规划技术审查工作。 3.负责研究提出本市在城市规划、智慧城市、综合交通等领域的管理政策与指导意见。 4.负责地方标准及规范等的编制。 5.负责交通、市政、城市风貌等专项规划技术审查工作。 6.负责本市城市规划建设领域重大课题、重要报告的研究及撰写。 7.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本科或研究生阶段为 985、211 或“双一流”院校	城市规划与设计（含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自然资源	1.年龄 40 周岁以下。 2.具有 5 年以上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或土地利用规划工作经历。 3.具有城乡规划、国土规划或空间规划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经历，并且参与过市级以上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或国土空间规划项目。 4.理论功底扎实，知识结构合理，学习能力强，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系统解决问题能力强。 5.具备敏锐的洞察力和严谨的逻辑思维能力、良好的口头及书面表达能力，能够与团队高效沟通。	3 年 (含试用期 6 个月)	1	年平均薪酬最高 35 万元，包含年薪和聘期考核奖金等。 最终薪酬标准由招聘单位与拟聘人员协商确定。	座机：0838-2502285； 手机：18281041490； 报名材料投递邮箱 dyzrzyghjrsk@163.com 联系人：冯老师	0838-2304914

序号	聘任单位	职位名称	岗位职责	学历学位条件	专业要求	其他资格条件	聘任期限	聘任名额	薪酬待遇	报名咨询电话	政策咨询电话
2	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风貌建筑师	<p>1.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规划的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起草有关规划行政管理的地方性政策、法规、规章。</p> <p>2.负责城市形态及风貌管控的审查，对城建类项目的形态、风貌、品质审核把关；负责重要建筑、景观、交通市政、城市景观照明工程等项目的设计方案审查。</p> <p>3.负责项目策划、城市设计相关技术审查工作。</p> <p>4.负责规划设计人才培养、乡村规划师培训。</p> <p>5.参与重大项目推介和招商引资。</p> <p>6.参与城市建设方面的重点规划、重点项目方案研究，参与重大城市建设、产业发展项目的方案制定。</p> <p>7.负责乡村风貌导则的制定及乡村特色建筑和景观设计方案的审查。</p> <p>8.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p>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	建筑设计及其理论、建筑技术科学、城市规划与设计(含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	<p>1.年龄 40 周岁以下。</p> <p>2.具有 8 年以上建筑设计或城市设计工作经历(有海外设计经历的可放宽至 5 年，博士研究生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的可放宽至 5 年)。</p> <p>3.获得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取得中级工程师以上专业技术职称。</p> <p>4.具有较强的创新及策划能力。</p> <p>5.熟悉国内外建筑和生态园林行业最新技术，通晓建筑设计、风貌管理、景观设计、项目管理、建筑和生态园林相关法律法规知识。</p>	3 年(含试用期 6 个月)	1	年平均薪酬最高 35 万元,包含年薪和聘期考核奖金等。最终薪酬标准由招聘单位与拟聘人员协商确定。	座机: 0838-2502285; 手机: 18281041490; 报名材料投递邮箱 dyzrzyghjrsk@163.com 联系人: 冯老师	0838-2304914

序号	聘任单位	职位名称	岗位职责	学历学位条件	专业要求	其他资格条件	聘任期限	聘任名额	薪酬待遇	报名咨询电话	政策咨询电话
3	德阳市交通运输局	道路桥梁设计工程师	<p>1.按照桥梁养护工程师制度，履行德阳市交通运输局桥梁养护工程师职责。</p> <p>2.负责牵头编制全市普通公路桥梁隧道养护专项规划并组织实施；</p> <p>3.负责全市桥梁、隧道动态安全使用性能的审定和签认。</p> <p>4.负责公路危大建设项目施工安全方案审查。</p> <p>5.负责桥梁、隧道大中修工程和改建（重建）工程技术方案的审查。</p> <p>6.负责组织全市公路（桥梁、隧道）建设前期工作有关管理办法的编制、修订工作。</p> <p>7.参与公路建设方面的设计文件审批和项目竣工验收相关工作。</p> <p>8.组织交通建设相关领域科技开发、推动区域交通领域技术进步（如四新技术的推广应用）。</p> <p>9.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p>	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	土木工程、桥梁与隧道工程	<p>1.年龄 45 周岁以下。</p> <p>2.具有 10 年以上道路桥梁设计、施工或工程管理工作经历。</p> <p>3.熟悉项目建设管理工作及相关政策。</p> <p>4.取得副高级工程师以上专业技术职称。</p> <p>5.具有一级公路项目（含长、大桥隧）的设计负责人、施工总工（项目经理）或设计单位项目管理负责人工作经历。</p> <p>6.有较强文字功底、综合协调管理能力、分析判断能力、目标管理能力、团队建设能力及抗压能力。</p>	3 年（试用期 6 个月）	1	<p>年平均薪酬最高 35 万元，包含年薪和聘期考核奖金等。最终薪酬标准由招聘单位与拟聘人员协商确定。</p>	<p>座机：0838-2502285；</p> <p>手机：13981053288；</p> <p>报名材料投递邮箱 877351239@qq.com</p> <p>联系人：涂老师</p>	0838-2304914

序号	聘任单位	职位名称	岗位职责	学历学位条件	专业要求	其他资格条件	聘任期限	聘任名额	薪酬待遇	报名咨询电话	政策咨询电话
4	德阳天府旌城管委会	总规划师	<p>1.负责配合上级主管部门编制、实施辖区内国土空间利用专项规划，配合完成“三线”划定和调整工作。</p> <p>2.负责片区规划、城市设计、控制性详细规划等规划编制工作。</p> <p>3.负责重要建筑、景观、交通市政等项目的规划设计方案审查，组织重大项目方案的国际征集、设计竞赛等工作。</p> <p>4.负责研究提出本园区在城市规划、智慧城市、综合交通等领域的管理政策与指导意见。</p> <p>5.负责牵头智慧城市规划建设工作，承担智慧城市发展规划、地方标准及规范等的编制和组织实施，负责公共资源的收集、更新和应用管理。</p> <p>6.负责编制和修编交通、市政、城市风貌等专项规划、技术导则。</p> <p>7.参与本园区城市规划建设领域重大课题、重要报告的研究及撰写。</p> <p>8.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p>	博士研究生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且硕士研究生或博士研究生阶段为	城市规划、建筑学	<p>1.年龄 40 周岁以下。</p> <p>2.具有 5 年以上城市规划或建筑设计工作经历，具有甲级规划设计单位从业经历，主持编制过三个市级以上城市总规、城市设计或大型城市公共建筑设计。</p> <p>3.参与过省级以上规划课题或项目。</p> <p>4.理论功底扎实，知识结构合理，学习能力强，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系统解决问题能力强。</p> <p>5.具备敏锐的洞察力和严谨的逻辑思维能力、良好的口头及书面表达能力，能够与团队高效沟通。</p>	3 年(含试用期 6 个月)	1	年平均薪酬最高 50 万元，包含年薪和聘期考核奖金等。最终薪酬标准由招聘单位与拟聘人员协商确定。	座机：0838-2803081； 手机：15883605343； 报名材料投递邮箱 772122330@qq.com； 联系人：顾老师	0838-2304914

序号	聘任单位	职位名称	岗位职责	学历学位条件	专业要求	其他资格条件	聘任期限	聘任名额	薪酬待遇	报名咨询电话	政策咨询电话
5	德阳凯州新城管委会	建设项目管理首席工程师	<p>1.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工程建设的技术标准、规范、规程。</p> <p>2.负责新城开发建设项目的中长期规划，研究项目储备，提出年度计划。</p> <p>3.负责新城开发建设项目各类设计审查、施工监管等相关工作。</p> <p>4.负责组织实施新城政府投资（含政府平台公司投资）开发建设项目，按基本建设程序推进，研究提出加快工程推进、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措施。</p> <p>5.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p>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且本科或研究生阶段为985、211或“双一流”院校	土木工程、建筑学、风景园林	<p>1.年龄45周岁以下。</p> <p>2.具有10年以上建筑设计或建设管理工作经历。</p> <p>3.具有国企工作经历，取得副高级工程师以上建筑类专业技术职称。</p> <p>4.理论功底扎实，知识结构合理，学习能力强，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系统解决问题能力强。</p> <p>5.具备敏锐的洞察力和严谨的逻辑思维能力、良好的口头及书面表达能力，能够与团队高效沟通。</p>	3年 (含试用期6个月)	1	<p>年平均薪酬最高34万元，包含年薪和聘期考核奖金等。最终薪酬标准由招聘单位与拟聘人员协商确定。</p> <p>座机：0838-7166111； 手机：13981078615； 报名材料投递邮箱756274139@qq.com 联系人：李老师</p>	0838-2304914	

序号	聘任单位	职位名称	岗位职责	学历学位条件	专业要求	其他资格条件	聘任期限	聘任名额	薪酬待遇	报名咨询电话	政策咨询电话
6	广汉市自然资源局	国土空间规划师	<p>1.负责牵头广汉市镇、村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等工作，指导广汉市乡村振兴规划、村庄规划等编制工作。</p> <p>2.指导镇政府组织相关空间规划编制，就乡村规划实施、项目建设进行指导，并提出改进乡村规划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等。</p> <p>3.负责研究涉及各级空间规划与建设等方面的重大科研项目、城乡发展战略和城市发展重大问题，为政府提供规划决策参考。</p> <p>4.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p>	本科及以上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	<p>本科：资源环境与城乡规划管理、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城乡规划、土地资源管理、测绘工程；</p> <p>研究生：城市规划与设计、市政工程</p>	<p>1.年龄 45 周岁以下（博士研究生且取得相应学位的可放宽至 48 周岁）。</p> <p>2.具有 2 年以上乡村规划或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经历。</p> <p>3.取得注册城乡规划师证书。</p> <p>4.取得副高级工程师以上专业技术职称。</p>	3 年 (含试用期 3 个月)	1	<p>年平均薪酬最高 24 万元,包含年薪和聘期考核奖金等。最终薪酬标准由招聘单位与拟聘人员协商确定。</p> <p>座机: 0838-5222766; 手机: 13698333983; 报名材料投递邮箱: 398276773@qq.com 联系人: 朱老师</p>	0838-5232750	

序号	聘任单位	职位名称	岗位职责	学历学位条件	专业要求	其他资格条件	聘任期限	聘任名额	薪酬待遇	报名咨询电话	政策咨询电话
7	广汉市行政审批局（广汉市大数据管理局）	大数据建管师	<p>1.承担广汉市智慧城市建设总体规划和系统设计并组织实施。</p> <p>2.承担优化广汉市政府各业务信息平台的决策支持、业务管理和创新服务功能等工作。</p> <p>3.承担推动广汉市数据产业化、产业数字化相关工作。</p> <p>4.承担广汉市大数据、云计算相关创新规划咨询工作；承担相关政府数据运营工作。</p> <p>5.牵头推进数据资源、数字经济等相关重点项目攻关。</p> <p>6.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p>	本科及以上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	<p>本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软件工程；</p> <p>研究生：信息与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p>	<p>1.年龄 45 周岁以下（博士研究生且取得相应学位的可放宽至 48 周岁）。</p> <p>2.具有 3 年以上大数据工作经历。</p> <p>3.取得全国计算机技术和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中系统架构设计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分析师、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证书之一。</p>	3 年（含试用期 3 个月）	1	<p>年平均薪酬最高 24 万元，包含年薪和聘期考核奖金等。最终薪酬标准由招聘单位与拟聘人员协商确定。</p>	<p>座机：0838-5350319；</p> <p>手机：13881020506；</p> <p>报名材料投递邮箱：ghzwzx@163.com</p> <p>联系人：张老师</p>	0838-5232750

序号	聘任单位	职位名称	岗位职责	学历学位条件	专业要求	其他资格条件	聘任期限	聘任名额	薪酬待遇	报名咨询电话	政策咨询电话
8	广汉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投融资分析师	<p>1.提供投融资领域的咨询研究服务，负责牵头金融产业体系管理及融资项目管理工作，承担投融资项目咨询及合作研究、研究成果应用转化、融资预算实施、融资方案设计等。</p> <p>2.负责开拓金融市场，健全广汉市金融组织体系，支持持牌金融机构在本地集聚发展，完善本地金融中介服务体系，与国内外目标融资机构建立多元化的融资渠道。</p> <p>3.承担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相关的政策研究、咨询培训、能力建设、融资支持、信息统计和国际交流等工作，牵头项目管理，建立工作协调机制，制定相关制度和方案。</p> <p>4.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p>	本科及以上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	会计学、财务管理、金融学类、经济学类	<p>1.年龄 45 周岁以下（博士研究生且取得相应学位的可放宽至 48 周岁）。</p> <p>2.满足以下两个条件之一：（1）具有 5 年以上银行、证券、保险、基金投资等金融工作经历；（2）具有 2 年以上政府管理部门、国有投资公司或 PPP 咨询管理单位工作经历，并具有重大项目融资经历。</p> <p>3.取得 CFA 资格证书。</p>	3 年(含试用期 3 个月)	1	<p>年平均薪酬最高 24 万元,包含年薪和聘期考核奖金等。最终薪酬标准由招聘单位与拟聘人员协商确定。</p> <p>座机: 0838-5230239; 手机: 13980106329; 报名材料投递邮箱: 458803051@qq.com 联系人: 杨老师</p>	0838-5232750	

附件 2

2021 年德阳市公开招聘聘任制公务员报名登记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岁)		贴照片
国籍		民族		籍贯		
政治 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健康状况		
专业技 术职务		外语语种 (等级)		熟悉专业 有何专长		
学历 学位	全日制 教育			毕业院校 系及专业		
	在职 教育			毕业院校 系及专业		
身份证号码				电子邮箱地址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报考职位名称						
通讯地址					手机电话	
学 习 工 作 简 历						

主要工作业绩及奖惩情况					
家庭成员及主要社会关系	称谓	姓名	年龄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及职务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报名信息确认	<p>本人承诺：以上填报信息均为本人真实情况，若有虚假、遗漏、错误，责任自负。</p> <p>签字： 时间：</p>				
资格审查单位意见	<p>(盖章)：</p> <p>年月日</p>				

填写报名登记表有关注意事项

（一）填报的各项内容必须真实、全面、准确，要保证报名信息真实性和完整性。

（二）“通讯地址”须写明本人所在单位或家庭所在省、市的具体地（住）址及邮编。

（三）所填“手机电话”应能保证随时联系。

（四）个人简历，主要包括：

1. “学习经历”：（1）时间要具体到月份；（2）时间从高中填起；（3）在各个学习阶段注明所获学历和学位。

2. “工作经历”：（1）时间要具体到月份；（2）注明自己在每个工作阶段的岗位或身份。

3. “学习经历”、“工作经历”必须完整、连续，不得出现空白时间段，有待业经历的应写明起止时间。

4. 在职学习的经历，务必注明“在职学习”；兼职工作的经历，务必注明“兼职”。

5. 在职人员的学历学位，须为已经取得的学历学位。

相关人才支持政策

一、德阳市“英才计划”

德阳“英才计划”支持范围为市内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和全职工作的人员，分卓越人才、青年拔尖人才两个类别实施。其中，卓越人才重点支持一批处于行业领先、引领创新发展的高端人才；青年拔尖人才重点支持一批创新能力强、发展潜力大的青年高端人才。

德阳“英才计划”入选者在工作、生活等方面享受下列特殊支持政策：

（一）资金资助。由市委组织部、财政局依托市人才发展专项资金，为入选者提供特殊支持经费，主要用于创新研究、人才引进、团队建设、合作交流等。其中，对卓越人才，给予每人 5 万元资助，分五年等额拨付；对青年拔尖人才，给予每人 3 万元资助，分五年等额拨付。地方和用人单位可结合实际给予适当经费支持。

（二）团队建设。支持所在单位为入选者量身组建创新创业团队，为卓越人才入选者建立卓越科学家工作室，鼓励入选者自主选择科研方向、牵头组建团队、开展重大原创性研究和应用研发，赋予其充分的人财物支配权、技术路线决策权。所在单位应

根据任务和岗位需要，为入选者引进配备团队成员和助手。事业单位引进卓越人才未设置相应等级岗位或设置的等级岗位、编制暂无空缺的，可采取特设岗位、使用人才专项编制聘用，不受单位岗位总量、最高等级和结构比例限制。

（三）项目支持。鼓励支持入选者承担国家、省级和市级各类科技计划、科研基金和社科规划项目、重大建设项目、重点学科和重点科研基地建设项目、国际交流与合作项目，有关地方和行业主管部门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立项、优先推荐。对我市经济、科技发展具有战略意义或研发项目产业化前景巨大的，经有关部门审批，可专门立项，以特别项目形式给予支持。扩大横向纵向项目经费使用自主权，入选者及团队所获得的劳务报酬和绩效奖励，由主管部门专项据实核增，计入当年单位绩效工资总额，不作为绩效工资总额基数。

（四）平台支持。入选者及其团队申报省、市工程（重点）实验室、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科研流动（工作）站和创新实践基地、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等平台时，有关地方和行业主管部门给予重点倾斜。有关部门应注重吸收入选者参与国家、省、市重大项目咨询、重大科研计划和行业标准制定、重点工程建设等工作。

（五）成果转化。鼓励入选者通过自行转化、转让、许可、作价入股、约定职务科技成果权属等方式转移转化职务科技成

果，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转化的收益，按规定划归成果完成人及其团队部分，不纳入绩效工资管理。支持入选者离岗创办领办科技型企业，对职务科技成果以股份或出资比例等股权形式转化的个人奖励，符合条件的按规定享受个人所得税优惠。鼓励金融机构为入选者创办企业优先提供融资担保等支持政策。

（六）住房保障。鼓励支持各地综合采取人才公寓、购房补贴、租房补贴等方式，为符合条件的入选者提供住房保障。支持人才集聚的企事业单位、产业园区，利用自身存量用地建设人才公寓。入选者未购买自用住房的，可优先申请政府提供的人才公寓；愿意购买自住用房的，在政策允许条件下，其购买不受户籍、限购等政策限制；对贷款购买自住用房的，有条件的地区可提供相应的房贷贴息等。

（七）子女入学。入选者在管理期内，其子女入学由教育部门结合本人意愿优先安排到优质公办中小学就读。

（八）培训休假。各地和有关主管部门每年有计划地选派入选者到国内外知名大学、研究机构和企业开展学习考察，到各级党校和干部学院开展学习培训，优先支持参加重要学术交流活动、赴外研修访问。市委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会同有关部门每年组织部分人员进行疗养休假，所在单位及各地、各部门应组织相应的疗养休假活动，保证入选者每年能集中休假5至10天。

(九)表彰激励。入选者在管理期内，优先推荐德阳“英才计划”入选者申报国家“万人计划”“天府万人计划”相应项目。对代表性强、贡献突出的海内外高层次人才，积极推荐进入政府决策咨询机构，担任党代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二、德阳市引进高层次人才公积金支持政策

(一)适用范围

德阳市引进的以下几类高层次人才：

1.德阳市全职引进的领军人才；

2.2019年1月1日以来，德阳市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企业全职引进并签订三年以上正式聘用合同的正高级（或相当于）职称人才；

3.2019年1月1日以来，德阳市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通过公开考试录用、直接考核招聘和公开遴选调入方式引进，且已办理入编手续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以上人才；

4.2019年1月1日以来，德阳市企业单位全职引进并签订三年以上正式劳动合同（纳入诚信合同管理）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以上人才；

5.2014年以来，德阳市引进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以上急需紧缺专业选调生。

本办法适用于上述时间节点首次引进到德阳市的高层次人才，曾在德阳市有过工作经历的（以缴纳社保时间为准），不属

于该政策适用范围。

(二) 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

1. 住房公积金缴存

(1) 德阳市用人单位可按高层次人才的实际工资总额作为缴存基数。年度基数调整时，应提供上一年度个人纳税证明作为调整依据。

(2) 高层次人才受聘时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根据国家规定延迟退休的，可按规定缴存住房公积金。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后根据国家规定延迟退休继续工作的，缴存期限可延长至解除劳动关系或办理退休手续为止。国家对高层次人才退休年龄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3) 高层次人才受聘时已办理退休手续的，不再缴存住房公积金。

(4) 具有外国国籍及港澳台高层次人才可按规定缴存住房公积金。

2. 住房公积金提取

(1) 高层次人才在德阳市无住房公积金贷款的，每年自由提取一次本人住房公积金账户内的储存余额。

(2) 高层次人才购买德阳市内自住住房且办理住房公积金贷款的，支持首付提取。

(3) 高层次人才购买德阳市内自住住房且办理商业贷款的，

不受提取管理办法中需要提供个人及配偶购房所在地、公积金缴存地查房的规定。

3.住房公积金贷款

(1) 高层次人才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的，可在贷款限额的基础上上浮 50%。

(2) 高层次人才未申请过住房公积金贷款的或有商业住房贷款已结清的，按首套房贷款政策执行；申请过公积金贷款已结清的或有商业住房贷款未结清的，按二套房贷款政策执行；已申请过两次住房公积金贷款的，不予支持。

4.住房公积金优质服务

开通高层次人才服务专线，设置专门的绿色服务通道，开展预约服务、延时服务和上门服务。高层次人才办理公积金业务时，符合条件的当场办结。

三、广汉市人才政策

广汉市人才引进和培养实施办法

(一) 引进人才范围

1. 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双一流”建设和原“985”、“211”高校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取得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资格的；具有国家职业资格高级技师水平认证的。

2. 围绕我市油气装备制造、医药食品、通用航空、新材料、

新能源、电子商务、汽车制造等主导产业急需的带技术、带项目优秀人才。

3.我市规划、金融、数字经济、教育、卫生、现代农业和现代服务业等行业急需的具有较高学术造诣、专技水平，并享有较高声誉和知名度的专业类或管理类人才。

4.市域内各企事业单位急需的各类高技术技能人才和管理类人才。

引进人才需同时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1.拥护党的领导，遵纪守法，诚实守信；

2.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身心健康；

3.年龄在法定劳动年龄以内（柔性引进的除外）；

4.通过公开招考、公开选调等方式进入我市各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且试用期满的在编在岗正式人员，或与我市用人单位签订三年及以上正式劳动合同的在职在岗人员（柔性引进的除外）；

5.在我市连续缴纳个人所得税满十二个月（柔性引进的除外）；

6.个人承诺在广汉连续工作时间不少于5年（柔性引进的除外）。

（二）引进人才待遇

1.安家补贴

本办法实施后首次引进到我市工作的人才，符合下列条件

的，由市财政给予安家补贴。

（1）“双一流”建设和原“985”、“211”高校全日制本科毕业生给予一次性1万元补贴。

（2）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具有副高级职称资格的人才给予一次性2万元补贴。

（3）博士研究生、正高级职称资格和国家职业资格高级技师水平认证人才给予一次性5万元补贴。

（4）其他引进人才由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发放。

（5）对享受安家补贴的人才，除由市财政给予上述补贴外，引进人才的企事业单位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可自筹资金额外给予财政奖补金额3倍以内的奖励。

符合申报条件的各类人才只可申报享受一次安家补贴。

2.住房补贴

购房补贴

本办法实施后首次引进到我市工作的人才，符合下列条件，且自引进之日起一年内在我市购买商品住宅用房的，由市财政给予一次性购房补贴。

（1）“双一流”建设和原“985”、“211”高校全日制本科毕业生购买商品住宅用房的，给予一次性1万元补贴。

（2）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具有副高级职称资格的人才购买商

品住宅用房的，给予 4 万元补贴（分别按 40%、30%、30%的比例分 3 年进行发放）。

（3）博士研究生、正高级职称资格和国家职业资格高级技师水平认证人才购买商品住宅用房的，给予 20 万元补贴（分别按 30%、20%、20%、20%、10%的比例分 5 年进行发放）。

（4）对享受购房补贴的人才，除由市财政给予上述补贴外，引进人才的企事业单位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可自筹资金额外给予财政奖补金额 3 倍以内的奖励。

租房补贴

本办法实施后首次引进到我市工作的人才，本人和配偶没有购房的，自引进之日起两年内可由所在用人单位提供周转住房或自行租赁住房。自行租赁住房的可发放租房补贴。具体实施如下：

（1）“双一流”建设和原“985”、“211”高校全日制本科毕业生给予 500 元/月租房补贴。

（2）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具有副高级职称资格的人才给予 800 元/月租房补贴。

（3）博士研究生、正高级职称资格和国家职业资格高级技师水平认证人才给予 1000 元/月租房补贴。

本办法实施后与我市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关系或从机关事业单位辞职、调离广汉，三年内重新引进到我市工作的，不能享受住房补贴。符合申报条件的各类人才只可申报享受一次住房

补贴。

3. 子女入学及配偶工作调动

引进人才子女处在义务教育阶段的，由市教育局负责按规定就近从优安排到公办幼儿园或中小学校就读。其配偶到我市就业的，安置原则如下：

（1）原属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职人员的，由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研究提出建议方案，市委人事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

（2）原属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人员的，可根据企业需求及个人情况协调安排到我市同类性质企业。

（3）原属灵活就业人员的，由市人社局根据个人情况优先向本地重点企业推荐。

（三）引进人才绿色服务通道

1.引进人才受用人单位编制、职称等限制的，由主管部门提出，市组织、编制、人社部门共同协商予以解决。

2.引进到我市事业单位且已纳入编制管理的专业技术人才，经用人单位申请，市人社局对其学历、资历、学术或专业技术水平进行认证后，在同一专业技术职务层级高等级岗位有空缺时，可以聘用高于原聘专业技术岗位等级的岗位。

3.全职引进的人才通过评审且符合享受安家补贴、住房补贴的，发给“天府英才卡·广汉人才服务绿卡”，纳入全市高层次人才管理范畴，享受政务服务、科研服务、保健就医等绿色便捷

服务。